

附件

（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 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）2026年2（至）3月政府 采购意向

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政府采购信息，根据郑州航空港实验区《关于全面实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郑港财〔2021〕10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将（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）2026年2（至）3月采购意向公开如下：

序号	采购项目名称	采购需求概况	预算 金额	预计 采购 时间	备注
1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 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2026年17 个乡镇空气站、移动监测 车及机场交通站运维服务项 目	2026年委托第三方专业运维服务公 司对我区17个乡镇空气站、 移动监测车及机场交通站进行运行 维护。	240万 元	2026年 3月	

本次公开的采购意向是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初步安排，具体采购项目情况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。

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
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2026年1月28日

